

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23年6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以通讯方式通知，由董事长于芝涛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董事8人，实际出席董事8人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的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。

增补董事刘鑫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自2023年6月29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。公司其他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不变。

调整后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：

序号	专门委员会	主任委员	委员
1	战略委员会	于芝涛	贾少谦、高素梅
2	提名委员会	赵曙明	于芝涛、王爱国
3	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高素梅	刘鑫、赵曙明
4	审计委员会	王爱国	刘鑫、高素梅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6月30日